

110 學年度淡江大學進修學士班寒假轉學生新生就學貸款申請書寄回專用信封封面

請掛號 郵寄

寄件人姓名：

入學系級：

學號：

聯絡電話：

251301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

淡江大學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收

請勾選檢附資料：下列資料為必備文件。

- 1. 就學貸款申請書第 2 聯正本。
- 2. 全戶(父+母+學生本人)戶籍謄本影本 1 份。

※ 請於完成線上報到註冊程序起 3 個工作天內寄出，未繳交就學貸款申請書第 2 聯正本，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請儘速繳交，以免影響同學入學權益。